

证券代码：920992

证券简称：中科美菱

公告编号：2026-036

## 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现将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2025 年度履职评估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如下：

###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天健成立于 2011 年 7 月，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首席合伙人为钟建国先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健合伙人数量为 250 人，执业注册会计师 2,363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天健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客户共计 756 家，审计收费总额人民币 7.35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2024 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78 家。根据天健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记录状况等，其具备相关审计资格，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二、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要求，天健对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内部控制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和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天健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就其机构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天健审计小组的组成人员具备实施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知识和从业资格，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

##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 2025 年 3 月 10 日，审计委员会对天健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和天健及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项目经理通过召开审前沟通会议，沟通协商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事项，确定审计工作计划、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事项，审计委员会就年度重点工作提出建议和要求。完成会计报表初审后，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审计机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进度、重点事项审计情况等的汇报，并对后续审计工作开展提出建议。

天健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对 2025 年审计结论、审计委员会关注事项等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天健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事项、审计过程重点关注事项及审计报告的出具等情况汇报。

####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 2025 年度报告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在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能够遵守职业操守、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6 日